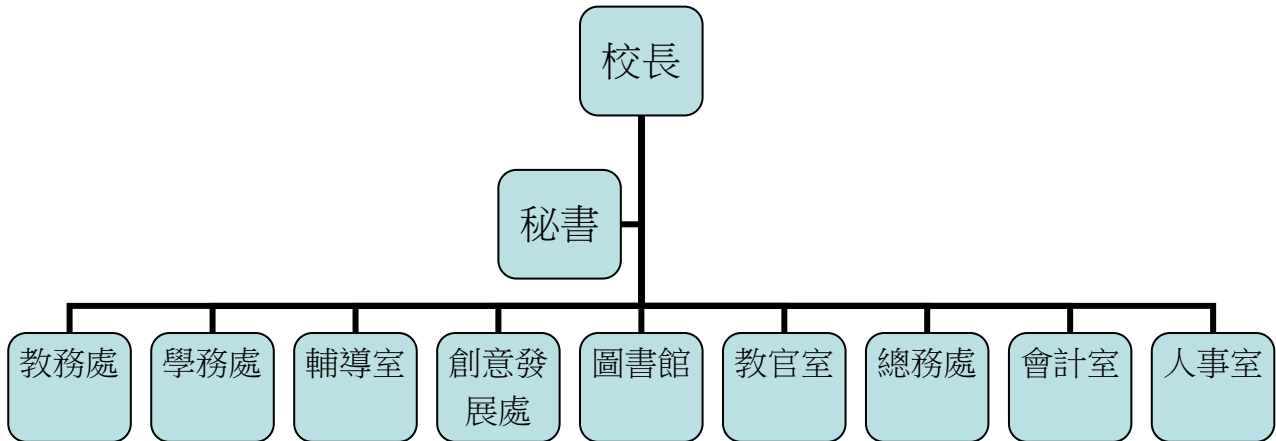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組織架構

本校隸屬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，置校長、秘書各 1 人，下設 4 處 4 室 1 館，預算員額 209 人，核定高中部總班級數 37 班（包括普通班 33 班、特殊班 1 班、體育班 3 班）、國中部總班級數 32 班（包括普通班 30 班、特殊班 1 班、學資班 1 班）。

組織架構如下：



校長室包含校長、秘書共 2 人

本校各單位職掌（預算員額數）如下：

- 一、教務處（84 人）：負責課程教學、學籍管理、實驗研究與教學設備等業務及其有關事項。
- 二、學務處（83 人）：負責學生活動、生活輔導、生活教育、衛生保健及體育活動等業務。
- 三、輔導室（6 人）：負責學生心理健康及生涯發展輔導、特殊教育等業務及其有關事項。
- 四、創意發展處（2 人）：全校性公關行銷、專案計畫、校務評鑑、國際交流事宜。
- 五、圖書館（5 人）：營造書香環境，打造校園讀書風氣，積極推展圖書館利用及資訊科技融入師生教學活動，建立教學資源平台，朝向教學資源中心轉型發展。
- 六、教官室（6 人）：維護校園安全、辦理軍訓人事、教育、後勤、校外會業務，協辦春暉專案、交通安全業務。
- 七、總務處（15 人）：校內公物維修管理、校舍及財產管理、環境綠美化、公文及檔案管理等。
- 八、會計室（3 人）：秉承上級主計機關之監督與指導，並受校長之指揮，依法辦理歲計、會計、統計等事項。
- 九、人事室（3 人）：辦理人事管理業務。